

证券代码：300878

证券简称：维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6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0〕20 号）等相关规定及公司自查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前期差错进行更正，具体情况如下：

一、重要差错更正的原因

公司实际控制人刘忠良过去通过供应商以公司支付长期资产款方式累计占用公司资金 15,730.00 万元，资金占用事项导致公司前期财务报表多计长期资产、少计其他应收款。刘忠良分别于 2023 年 12 月、2024 年 3 月、10 月和 11 月归还占用资金本金 15,730.00 万元及利息 1,746.43 万元，合计 17,476.43 万元。公司 2023 年度已对资金占用本金 14,168.98 万元及相应利息进行了前期差错更正，2024 年度公司补充对资金占用本金 1,561.02 万元及相应利息进行了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全体董事及监事均一致同意该议案。

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前期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影响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一) 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 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11,554,269.55	17,544,475.55	29,098,745.10
其他流动资产	23,927,015.34	-564,510.96	23,362,504.38
固定资产	529,833,584.44	29,610,251.59	559,443,836.03
在建工程	301,907,569.27	-31,475,373.90	270,432,195.37
资产总计	2,046,636,530.88	15,114,842.28	2,061,751,373.16
应交税费	5,437,966.56	14,321,505.02	19,759,471.58
负债合计	639,227,731.24	14,321,505.02	653,549,236.26
盈余公积	65,014,532.55	180,255.85	65,194,788.40
未分配利润	499,237,970.16	613,081.41	499,851,05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89,807,852.57	793,337.26	1,390,601,189.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7,408,799.64	793,337.26	1,408,202,136.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46,636,530.88	15,114,842.28	2,061,751,373.16

(二) 对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项 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其他应收款	104,806,186.54	17,544,475.55	122,350,662.09
其他流动资产	3,819,372.47	-564,510.96	3,254,861.51
固定资产	520,608,499.15	29,610,251.59	550,218,750.74
在建工程	299,733,838.27	-31,475,373.90	268,258,464.37
资产总计	2,067,963,656.22	15,114,842.28	2,083,078,498.50
应交税费	4,350,660.72	14,321,505.02	18,672,165.74
负债合计	555,545,777.03	14,321,505.02	569,867,282.05
盈余公积	67,913,866.45	180,255.85	68,094,122.30
未分配利润	618,948,662.88	613,081.41	619,561,744.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2,417,879.19	793,337.26	1,513,211,216.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67,963,656.22	15,114,842.28	2,083,078,498.50

(三) 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 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成本	257,763,389.96	-669,331.15	257,094,058.81
税金及附加	2,813,582.74	-18,029.89	2,795,552.85
管理费用	40,941,584.86	294,501.54	41,236,086.40
投资收益	13,867,915.07	-1,283,621.00	12,584,294.07
营业利润	-1,013,493.69	-890,761.50	-1,904,255.19
利润总额	-5,785,895.80	-890,761.50	-6,676,657.30
所得税费用	398,592.69	25,025.17	423,617.86
净利润	-6,184,488.49	-915,786.67	-7,100,275.16
综合收益总额	-6,184,488.49	-915,786.67	-7,100,275.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038,557.83	-915,786.67	-8,954,344.50

(四) 对母公司利润表的影响

项 目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调整后金额
营业成本	140,940,628.97	-669,331.15	140,271,297.82
税金及附加	2,374,268.29	-18,029.89	2,356,238.40
管理费用	28,240,306.49	294,501.54	28,534,808.03
投资收益	8,000,845.59	-1,283,621.00	6,717,224.59
营业利润	53,567,565.10	-890,761.50	52,676,803.60
利润总额	48,317,200.67	-890,761.50	47,426,439.17
所得税费用	11,796,287.76	25,025.17	11,821,312.93
净利润	36,520,912.91	-915,786.67	35,605,126.24
综合收益总额	36,520,912.91	-915,786.67	35,605,126.24

三、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差错更正的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5〕8838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关于差错更正的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全体委员审议认为：公司本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2020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0〕20 号）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全体委员一致同意本次差错更正事项，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差错更正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关于本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差错更正事项。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7 日